

没钱不能任性! 个人征信需按注册资本10%提取保证金

未来保证金最高可上浮至30%,主要用于应对法律诉讼和侵权赔偿

证券时报记者 梅苑 刘筱攸

历时11个月、3轮验收,首批8家试点个人征信机构依旧没有拿到首批个人征信牌照。

而已取得的进展是,央行近日低调下发了《征信机构监管指引》,从机构设立的审慎性条件、保证金缴纳、非现场监管和现场检查四个方面设了持牌条件。其中,值得注意的是,首次明确了个人征信机构需按照注册资本10%提取保证金。

征信牌照开放涉及个人隐私等敏感信息,8家机构准备期大大延长说明了央行对此的谨慎态度。”鹏元征信高级副总裁熊晓红说。事实上,多位受访的业内人士均表示,还摸不准央行的节奏。

个人征信机构需提取保证金

征信机构因信息安全问题可能产生的各类纠纷问题,一直受监管层关注。《指引》明确,个人征信机构需按照注册资本总额10%提取保证金,而征信机构保证金是指征信机构为应对信息主体法律诉讼、侵权赔偿等事项建

立的风险基金。

根据2013年央行颁布的《征信管理条例》,征信机构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提高到了5000万元,这也就意味着成立个人征信机构,至少需提取500万元作为保证金。

《指引》亦规定,央行可根据征信机构经营合规情况、上一年度风险赔偿总额以及业务规模和风险状况三条因素,来上浮特定个人征信机构的保证金提取比例。但上浮后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征信机构注册资本的30%。

央行行长助理杨子强近期曾表示,在个人隐私保护方面,当前信息滥用现象较为严重,实际操作中不经授权采集信息、强制授权采用信息、一次授权终身使用信息等屡见不鲜,而关于数据保护的立法较为滞后。监管部门需要进一步改善和加强征信监管,以适应互联网时代下的征信业发展。

保证金制度是有必要的。当征信主体囊括越来越多的以营利为目的的商业机构后,对于这样一个严谨的、专业的特殊性质信息服务业,相关法律的完善就显得很迫切。”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银行研究室主任曾刚称。

根据《指引》内容,可以动用保证

金包括三种情形:第一,经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对信息主体承担赔偿责任;第二,经仲裁裁决,对信息主体承担赔偿责任;第三,按照协议对信息主体进行赔偿。

设立需具备4项条件

按照《指引》的规定,设立个人征信机构的审慎性条件包括: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设职能部门,员工队伍具备相应业务能力;稳定的信用信息来源和数据采集渠道,具备开发征信产品的能力;内控制度完善、可操作性强;具备征信业务所需的信息技术(IT)系统开发和管理能力。

事实上,这也是央行今年3月、7月和10月对8家个人征信机构3次验收的主要内容。一家华北地区处于准备期的个人征信机构高管向证券时报记者透露,央行验收的内容就包括综合业务、组织架构、内控制度和技术体系四大项,“《指引》中审慎性条件的公布,不仅是对8家试点机构的验收总结,也对未来第二批申请牌照的机构形成约束。”

《指引》同时要求,申请个人征信机构许可前,申请机构所在地央行中心支行及以上分支机构对申请机构填报相关

申请材料进行指导,央行则将对申请机构开展调研、明确准备期并对其业务准备情况进行评估。

严防牌照倒卖

除了保证金方面的要求,《指引》亦对个人征信机构股权变更审批做出严格规定,具体是拟变更出资额占公司资本总额5%以上,或者拟变更持股占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需报央行批准;5%以下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备案。

不管是保证金方面的要求,还是对股权变更审批严格化,都有防止获得个人征信牌照公司发生倒卖牌照的行为。”北京一家即将申请第二批个人征信牌照的信用评级公司总经理说,该机构申请牌照初衷并非做好业务,而是待价而沽。

在非现场监管方面,《指引》规定,个人征信机构应当自取得征信业务许可之日起10日内,将采集信息的种类、个人信用评价方法、征信产品、数据库管理人员报备所在地央行中心支行及以上分支机构。此前,已有处于牌照下发前准备期的个人征信机构建立了个人信用评价方法,最有名的当属“芝麻分”——蚂蚁金服借此推出了多种征信产品。

太平洋证券被暂停非现场开户一个月

太平洋证券昨日晚间公告称,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自律管理措施决定书。

因太平洋证券未经中国结算同意即开展非现场开户创新业务,违反了相关规定,在2015年

11月28日至2015年12月27日期间,暂停太平洋证券的非现场开户业务资格,不得通过非现场方式办理A股、B股、封闭式基金账户新开户业务。

(潘玉蓉)

民族证券再次遭遇信托产品违约

民族证券此前斥资20.5亿元进行投资所涉及的七笔信托投资中,又有一笔出现违约,此次涉及的本金为2亿元。

方正证券昨日晚间公告称,该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民族证券有关20.5亿元风险款项进展的报告。

按照该报告,民族证券20.5亿元款项所涉及的七笔信托投资计划中,第四笔资金规模2亿元、投资方向为金辉商务流动资金贷款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已于2015年11月14日到期。按照相关协议约定,该笔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的本金及最后一期投资收益应于2015年11月

30日前汇入民族证券指定账户。但截至2015年11月30日,民族证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也没有收到该笔单一资金信托计划2015年第三季度的投资收益。

这并非民族证券首次遭遇信托产品违约。方正证券此前曾公告,在上述七笔信托投资计划中,第三笔资金规模1亿元,投资方向为光明乳业股份流动资金贷款(三期)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于11月6日到期。但截至2015年11月23日,民族证券未能如期收到上述款项,亦未收到该笔单一资金信托计划2015年第三季度的投资收益。

(潘玉蓉)

国信证券增加融资类业务坏账计提1.54亿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坏账计提比例达1%,相当于融资业务的两倍

证券时报记者 杨庆婉

证券公司融资类业务风险被重新审视。

国信证券昨日起率先提高融资类业务坏账计提标准,增加融资类业务坏账计提1.54亿元,预计2015年净利润因此减少1.15亿元。其中,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都是首次进行坏账计提。股票质押式回购风险最大,计提比例为1%,这相当于融资业务5%计提比例的两倍。

提高融资类坏账计提标准

12月1日晚间,国信证券公告,增加提取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1.54亿元。这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前三季度国信证券净利润110.82亿元不受影响,但预计2015年全年净利润减少1.15亿元。

如以国信前三季度净利润110.82亿元计,此次坏账计提标准变动对公司全年净利润影响预计低于1%。

业内人士表示,这是国信证券首次增加融资类业务坏账计提,会计处理上更加审慎。以往大多券商只对两融中的融资业务进行坏账计提,其他

融资类业务不计提,可以说对融资类业务的风险缺少充分认识。

据介绍,融资类业务是券商根据客户的征信或尽职调查,向客户出借资金或证券,并收取担保品的交易行为,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法律风险等。

此前,国信证券曾对融资业务和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融资进行了坏账计提,比例均为5%。

此次分类更仔细,新增了四类,包括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的坏账计提。国信证券称,这是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信用等级、偿债能力、抵押品流动状况、担保比例等因素,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股票质押风险最高

从计提标准看,此次新增四类业务坏账计提——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计提比例分别为5%、1%、8%、8%。

据了解,券商融券规模比较小,风险尚属可控。而股票质押式回购是券商认为风险最高的融资类业务,一是质押的股票属于限售状态;二是通常还有限售期,股市维稳之后要求上市公司高管增持股票且不能卖出,因而



国信证券提高融资类业务坏账计提标准		
业务类型	变更后计提比例	变更前计提比例
融资融券(融资业务)	5%	5%
融资融券(融券业务)	5%	0%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	8%	0%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8%	0%
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融资	1%	5%
股票质押式回购	1%	0%

林根/制表 周靖宇/制图

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坏账计提比例最高。

另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是指上市公司进行员工或高管股权激励时需要融资,券商为此提供的融资服务。国信证券是首家拿到该业务资格的券商,后来该业务放开之后国信证券在市场份额的占比仍较大,因而此次也将该项业务计入坏账计提范围。

有业内人士认为,融资融券现有的

风险计提比例,尚不足商业银行出于防范不确定风险而对总贷款规模计提的1%一般准备。不过,一位商业银行风险管理部人士对记者表示,由于融资融券的担保物是股票,容易变现,这类似银行的股权质押贷款,实际上是处置风险也比较低的资产。所以它的坏账计提比例,不一定适合跟银行的各种风险准备比例相比较。”该人士对记者称。

结束四连跌 11月期市成交额环比增47%

证券时报记者 魏书光

中期协昨日公布的最新数据显示,11月份全国期货市场交易规模较上月明显上升。

以单边计算,当月全国期货市场成交量约3.25亿手,成交额约16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8.93%和下降45.7%,但环比却分别增长51.87%和47.10%。期市月度成交额自7月以来的连降。

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成交量均出现大幅上升成为11月重要特点。期货行业分析人士表示,11月多数工业品价格向下突破关键技术支撑位,吸引不少资金入市,如沪铜在本轮下跌中持仓和成交均明显增加。

其中,11月份,上期所成交量约1.03亿手,成交额约6.42万亿元,分别占全国市场的31.61%和40.12%,环比分别增长58.4%和

53.47%。郑商所成交量约9109.77万手,成交额约2.76万亿元,分别占全国市场的28.07%和17.24%,环比分别增长40.21%和30%。大商所成交量约1.28亿手,成交额约4.2万亿元,分别占全国市场的39.54%和26.29%,环比分别增长55.74%和41.37%。

金融期货的成交在同步上升。统计显示,中金所成交量约253.18万手,成交额约2.61万亿元,分别占全国市场的0.78%和16.34%,环比分别增长61.49%和63.78%。

持仓方面,截至11月末,上期所持仓总量约395.23万手,较上月末增长12.44%;郑商所持仓总量约250.14万手,较上月末下降6.98%;大商所持仓总量约566.66万手,较上月末下降6.21%;中金所持仓总量约12.61万手,较上月末下降3.51%。

专业创造收益

2015中国金长江私募基金发展高峰论坛暨颁奖典礼

12月04日 中国·深圳

主办:证券时报社

协办单位: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官方网站: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

官方微博:券商中国 (ID: quanshangcn)

特别支持单位:私募排排网 私募排排网

